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日（星期二）在宜昌市伍家岗区伍临路33号鑫鼎大厦3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1月27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4人，为孙飞先生、周宇先生、陈明先生、张群朝先生）。

会议由董事长兼总经理杨涛先生主持，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除关联董事陈明回避表决之外，公司其他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与湖北同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富投资”）、宜昌产投长证绿色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证绿色基金”）共同发起设立星远长证产业投资基金（暂定名，以实际注册登记名为准，以下简称“星远长证”）。基金总规模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此次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是为公司在电子特气及电子化学品领域的快速发展的战略性布局，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

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陈明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私募基金拟向子公司增资、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增资权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一致同意：星远长证拟以现金出资方式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远新材料”）增资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星远长证拟持有和远新材料股份不超过 13.16%，公司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增资权，放弃权利涉及金额总额不超过 2 亿元；增资完成后，和远新材料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持有和远新材料股份不低于 86.84%。该项交易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私募基金拟向子公司增资、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增资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星期四）14:30 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宜昌市伍家岗区伍临路 33 号鑫鼎大厦 3 楼培训中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10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2024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